

大峪第一小学消防中控值守项目服务 合同书

项目编号: 11010926210200017345-XM001

包号: 11010926210200017345-XM001

项目名称: 大峪第一小学及附属幼儿园消防中控值守项目

甲方: 北京市门头沟区大峪第一小学

乙方: 北京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聘用单位(甲方): 北京市门头沟区大峪第一小学

受聘单位(乙方): 北京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甲方仅与乙方签订本合同,不与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乙方承诺与派遣给甲方的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全部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其作为用人单位的法定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为其派遣给甲方的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发放工资待遇、缴纳相应社会保险等。

一、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服务内容

第一条 乙方委派到甲方的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对双方确认的服务地点区域内进行消防中控室值守、及时发现火情等工作。乙方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的主要服务内容是保障在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服务地点区域内的财产安全不受损失,保障教职工、学生等人员的人身安全不受侵犯。

第二条 乙方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的具体执勤岗位、职责范围和勤务安排,由甲方确定,作为本合同附件。

二、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数量、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第三条 乙方委派到甲方的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共8名。委派人员具体要求如下:

1、派驻的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必须应通过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须持有4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或《建(构)筑物消防员证》(消防设施监控操作方向)中级证书,且有两年(含)以上从事消防中控员的工作经验,并能熟练操作消防设施,具有一定的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

2、派驻的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必须要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无政治问题,

道德品质良好，身体健康，并提供公安机关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方可上岗。

第四条 服务期限自 2026年3月1日 至 2027年2月28日。

第五条 服务地点：北京市门头沟区大峪第一小学附属幼儿园。

三、工作时间

第六条 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实行 24 小时双人值守工作制。

四、服务费标准及支付

第七条 本合同金额为 566400元（含税），（大写：伍拾陆万陆仟肆佰元整人民币），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服务费标准为每人每月 5900元（含税），（大写：伍仟玖佰元整人民币）。

第八条 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服务费按照乙方实际派到甲方的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人数乘以每人每月的费用，再乘以实际在岗月数，所得的总数为实际支付金额。

支付时间为：合同签订后服务期开始一个月内，甲方依照政府采购支付流程向乙方支付项目首付款，为合同总价的 50%，即 283200元（含税），（大写：贰拾捌万叁仟贰佰元整人民币），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

2026年9月底乙方向甲方提交服务资料，服务期间的管理考评情况等资料，经甲方确认后，甲方依照政府采购支付流程，进行项目进度款支付，为合同总金额的 30%，即 169920元（含税），（大写：壹拾陆万玖仟玖佰贰拾元整人民币）。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

2027年3月初服务期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交所有服务资料，服务期间的管理考评情况等过程性记录文档，经甲方确认后由甲方组织项目终验。项目终验合格后，甲方依照政府采购支付流程，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为合同总金额的 20%，即 113280元（含税）（大写：壹拾壹万叁仟贰佰捌拾元整人民币）。甲

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

如因甲方原因服务期有调整，则合同金额会相应变化，应另签订补充协议，支付方式以补充协议为准。

甲方付款如遇到上级主管单位批复或国库财政预算支付的限制，可以顺延付款期限，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甲方应当将延迟付款理由通知到乙方，且在支付限制解除后立即完成对乙方的付款。乙方不得因此暂停、终止、拒绝、延迟义务的履行。

甲方开票信息为：

单位名称：北京市门头沟区大峪第一小学

税 号：121101094009030570

地 址：门头沟区永定镇上园北路9号

电 话：69842047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单位名称：北京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成寿寺路支行

账 号：11001176500059123456

税 号：91110000400568383K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成寿寺路23号楼310室

电 话：67619696

第九条 双方确认，除上述服务费外，甲方无需因本合同向乙方或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加班费、节假日工资、服装费、餐费、器械费等）。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条 甲方有权指派人员对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有权要求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乙方消防中控值守人员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消防中控值守工作,一经查实有兼职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值守人员。

第十一条 甲方不为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提供就餐和住宿,不承担伙食费和住宿费。

第十二条 因乙方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失职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甲方有权依据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认定证明追究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 甲方有义务教育其员工尊重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的工作,对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配合,尊重和保护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的合法权益。

第十四条 甲方负责处理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在执勤中与甲方人员及进入执勤区域的外来人员发生的争议。

第十五条 因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个人身体原因造成的疾病或伤亡,甲方不承担责任,由乙方负责解决。乙方负责为其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购买社会保险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在工作中致伤、致残或死亡的,由乙方按照法律规定进行善后处理。

第十六条 乙方接受甲方的检查考评(见考评表),考评内容不合格项甲方提出后乙方应于3个工作日内进行整改,如二次考评该项内容仍旧不合格,甲方有权针对不合格项进行500元以内罚款,在项目尾款结算中扣除。合同期月综合考评结果为良好、合格和不合格三个等级,考评结果一式两份,甲方和乙方双方各执一份。第一次考评不合格,甲方提出警告,并有权要求更换值守人员,如乙方不及时调换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连续两次考评不合格,甲方有

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第十七条 甲方按照北京市消防主管部门要求，建设维护北京市消防一体化监管服务系统，保障系统正常使用运行。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八条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两周内向甲方提供每所学校值守人员详细信息、相关证明及证书复印件（不含结业证书），且值守人员相对固定，如需更换值守人员需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更换。

第十九条 乙方负责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的勤务指挥、人员调整和休假安排。

第二十条 乙方对服务范围内的不安全隐患有权向甲方提出改进建议，甲方应及时、认真研究解决。

第二十一条 乙方有权拒绝提供合同约定范围以外的服务，有权拒绝甲方指定负责人以外人员的直接指挥。

第二十二条 乙方负责支付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的工资和福利费用，提供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执勤所需的制式服装和通讯设备。乙方承诺中控室值守人员须为本项目备案人员，严格履行岗位职责，禁止任何非本项目备案人员（含外部替岗人员）上岗。如甲方发现存在外部人员替岗，有权向乙方追究违约责任，并有权要求乙方立即纠正。

第二十三条 乙方负责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等日常管理和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违法、违纪问题的处理。

第二十四条 乙方应在甲方提出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调换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

第二十五条 乙方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负责中控值班室及责任区的卫生，保证干净整洁。

第二十六条 乙方按照北京市消防主管部门要求，正常使用北京市消防一体

化监管服务系统，由当班值守人员及时接听系统电话，并按要求上传值班情况视频，如未及时接听系统点名电话，错过上传值班情况，被消防部门处罚，全部由乙方负责。当月累计点名失败超过5次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或解除合同。北京市消防一体化监管服务系统为专用线路，未经单位允许不得擅自拨打使用。

第二十七条 乙方确认并承诺，乙方与其派驻到甲方的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均签有劳动合同，且该等劳动合同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均合法存续。甲方除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以外，不代乙方承担任何劳动合同项下的义务。乙方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在甲方服务期间的劳动关系及因此可能产生的纠纷，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与甲方无关，且乙方处理此等纠纷不应影响乙方正常履行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当立即停止所有工作，并在当日内按照甲方的要求撤离现场，完成交接工作。对乙方服务费支付问题或其他合同争议由甲、乙双方在乙方撤场后另行协商或通过司法程序解决。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延缓撤场。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的，每延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服务费用总额的千分之三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蒙受的损失。

六、验收

第二十八条 乙方须于服务期截止前1个月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提交书面验收申请前，乙方须自行组织内部验收工作，验收工作形成的相关文档随书面验收申请一并提交。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服务日志、报告、服务期间的管理考评情况等资料组织专家进行最终验收，验收完成后，由乙方将相关内容汇总成册，交甲方审批备案。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二十九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可以变更本合同，变更合同应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第三十条 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由双方根

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责任的承担。

第三十一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

八、违约责任

第三十二条 因乙方未与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及未缴纳社保等情形，导致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向甲方要求赔偿等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该赔偿的全部责任。

第三十三条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擅自单方解除合同，应承担违约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所聘中控值班室值守人员总数 8 人一个月的服务费，即 47200 元人民币。

第三十四条 甲方无正当理由迟延支付服务费的，每迟延一日，应按迟延支付部分的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逾期滞纳金。甲方迟延支付服务费超过一个月，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违约金。

九、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五条 本合同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门头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附则

第三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另行协商。

第三十七条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如有）
- d.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第三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四份，乙方三份，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存档一份。

第三十九条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及盖章后生效。

第四十条 附件

附件一：消防中控室值守管理考评表

附件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Shanghai Dayu No. 1 Primary School.

地 址：

电 话：

开户行：

帐 号：

日期：2026年2月28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 Security Service Co., Ltd.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成寿寺路

23号楼310室

电 话：67619696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

成寿寺路支行

帐 号：11001176500059123456

日期：2026年2月28日

附件一

消防中控室值守管理考评表



考评人:

日期: 年 月 日

| 序号 | 考核内容 | 分值 | 得分 | 备注: 扣分主要原因 |
|--------------------------|---------------------------------------|----|----|------------|
| 1、值班制度执行 (10分) | | | | |
| 1.1 | 实行每日 24 小时双人持证值班制度, 按时上岗, 坚守岗位 | 5 | | |
| 1.2 | 值守时不得脱岗、替岗、睡岗, 严禁值班前饮酒或在值班时进行娱乐活动 | 5 | | |
| 2、人员纪律与形象 (10分) | | | | |
| 2.1 | 文明上岗、严格纪律, 精神面貌良好, 着装统一、整洁 | 5 | | |
| 2.3 | 对待来访人员礼貌、热情, 维护消防中控室形象 | 5 | | |
| 3、设备管理与维护 (15分) | | | | |
| 3.1 | 消防控制室内设备设施干净整洁, 无杂物堆放 | 5 | | |
| 3.2 | 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维护, 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 5 | | |
| 3.3 | 对失效、故障的设备设施及时报修、报换, 并记录处理情况 | 5 | | |
| 4、安全管理与应急响应 (25分) | | | | |
| 4.1 | 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消防控制室, 随意触动设备 | 3 | | |
| 4.2 | 消防控制室内严禁吸烟、动用明火, 严禁存放易燃易爆物品, 室内禁止食用食品 | 4 | | |
| 4.3 | 熟练掌握各类消防设备设施的操作规程, 并能熟练操作 | 5 | | |
| 4.4 | 熟悉火警处置程序、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定期进行演练 | 5 | | |
| 4.5 | 在接收火警信号时, 迅速响应, 按规定流程处理, 并及时通知相关人员 | 4 | | |
| 4.6 | 对误报火警和故障信号, 及时查找原因并处理, 记录详细情况 | 4 | | |

| 序号 | 考核内容 | 分值 | 得分 | 备注：扣分主要原因 |
|--|-------------------------------------|-----|----|-----------|
| 5、记录与档案管理（15分） | | | | |
| 5.1 | 按规定填写交接班、设备运行等记录，字迹清晰、内容准确 | 5 | | |
| 5.2 | 记录班次内消防报警控制器发生的“故障、火警、动作”等信息 | 4 | | |
| 5.3 | 建立消防中控室档案，包括设备运行记录、值班记录、培训与演练记录等 | 6 | | |
| 6、培训与宣传（10分） | | | | |
| 6.1 | 值守人员全部通过“一警六员”实操考核，具备初期火灾的扑救能力，持证上岗 | 4 | | |
| 6.2 | 定期开展消防技能培训和演练，提高值守人员应急处置能力 | 3 | | |
| 6.3 | 积极组织参与校内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师生消防安全意识 | 3 | | |
| 7、沟通与协作（8分） | | | | |
| 7.1 | 与学校相关管理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及时通报消防安全情况 | 4 | | |
| 7.2 | 对学校监管部门提出的问题积极响应，及时整改并反馈整改情况 | 4 | | |
| 8、其他（7分） | | | | |
| 8.1 | 值守人员证件上墙，与证件上人员匹配 | 4 | | |
| 8.2 | 值班人员携带对讲机，保持电话对讲畅通 | 3 | | |
| 总分 | | 100 | | |
| 得分 | | | | |
| 等级 | | | | |
| 注：1、考评结果依据考评总分分为良好、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级。 | | | | |
| 2、考评结果为95分及以上为良好，85-94分为合格，84分及以下为不合格。 | | | | |

中标通知书

| | | | |
|---|---|---------|--------------------------------|
| 项目名称 | 大峪第一小学及附属幼儿园消防中控值守项目 | 招标编号 | 110109262102000 17345-XM001 |
| 项目地址 | 北京市门头沟区 | | |
| 批准总投资额 | 1132800 元 | 批准总建筑面积 | / |
| 中标单位名称 | 北京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 |
| 中标价 | 1132800 元 | 确定中标日期 | 2026 年 2 月 11 日 |
| 中标方案需要说明的问题 | 合同履行期限：2026 年 03 月 01 日至 2027 年 02 月 28 日 | | |
| <p>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招标单位： (盖章)</p> <p>2026 年 2 月 11 日</p> </div> </div> | | | |

